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为更准确的反映经济业务实质，上述报告本期现金流量表编制中将银行手续费计入“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列示，为保证数据一致性，将上年同期数据中相同经济业务性质的金额从现金流量表“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调整至“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示。该调整系前期会计差错（系非重大会计差错）的追溯重述。因工作人员理解有误，在《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之“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选项中应选择“是”，误选为“否”，现将半年报全文及相关文件更正如下：

一、《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的更正

1、《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之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更正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6,268,086.66	663,842,076.98	2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99,697.50	-14,320,644.58	13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86,174.10	-15,340,180.32	12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31,697.94	178,455,830.27	-105.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57	129.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57	129.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4.46%	5.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17,526,538.75	3,971,064,915.38	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5,647,749.14	700,103,354.39	0.79%

更正后：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806,268,086.66	663,842,076.98	663,842,076.98	2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99,697.50	-14,320,644.58	-14,320,644.58	13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86,174.10	-15,340,180.32	-15,340,180.32	12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31,697.94	178,869,015.58	178,455,830.27	-105.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57	-0.057	129.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57	-0.057	129.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4.46%	-4.46%	5.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117,526,538.75	3,971,064,915.38	3,971,064,915.38	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5,647,749.14	700,103,354.39	700,103,354.39	0.79%

注：为更准确的反映经济业务实质，将银行手续费计入本期现金流量表“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示，为保证数据一致性，将上年同期数据中相同经济业务性质的金额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调整至“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示，重述上年同期现金流量表。重述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上期发生额（重述前）	上期发生额（重述后）	重述金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6,764,979.06	1,537,178,164.37	413,18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69,015.58	178,455,830.27	-413,185.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185.31	-	-413,185.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29,579.38	122,342,764.69	413,185.31

2、《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九节之十三“追溯重述法”

更正前：

本报告期无需要采用追溯重述法调整的前期会计差错。

更正后：

为更准确的反映经济业务实质，将银行手续费计入本期现金流量表“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示，为保证数据一致性，将上年同期数据中相同经济业务性质的金额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调整至“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示，重述上年同期现金流量表。重述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上期发生额（重述前）	上期发生额（重述后）	重述金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6,764,979.06	1,537,178,164.37	413,18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69,015.58	178,455,830.27	-413,185.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185.31	-	-413,185.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29,579.38	122,342,764.69	413,185.31

二、《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更正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之 2（1）“主要财务数据”

更正前：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06,268,086.66	663,842,076.98	2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99,697.50	-14,320,644.58	13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86,174.10	-15,340,180.32	12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31,697.94	178,455,830.27	-105.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57	129.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57	129.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4.46%	5.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17,526,538.75	3,971,064,915.38	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5,647,749.14	700,103,354.39	0.79%

更正后：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806,268,086.66	663,842,076.98	663,842,076.98	21.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99,697.50	-14,320,644.58	-14,320,644.58	13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86,174.10	-15,340,180.32	-15,340,180.32	12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31,697.94	178,869,015.58	178,455,830.27	-105.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57	-0.057	129.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7	-0.057	-0.057	129.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4.46%	-4.46%	5.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117,526,538.75	3,971,064,915.38	3,971,064,915.38	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05,647,749.14	700,103,354.39	700,103,354.39	0.79%

注：为更准确的反映经济业务实质，将银行手续费计入本期现金流量表“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示，为保证数据一致性，将上年同期数据中相同经济业务性质的金额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调整至“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示，重述上年同期现金流量表。重述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上期发生额（重述前）	上期发生额（重述后）	重述金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6,764,979.06	1,537,178,164.37	413,18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69,015.58	178,455,830.27	-413,185.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185.31	-	-413,185.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29,579.38	122,342,764.69	413,185.31

三、《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更正

《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之第十三、1（1）追溯重述法

更正前：

本报告期无需要采用追溯重述法调整的前期会计差错。

更正后：

为更准确的反映经济业务实质，将银行手续费计入本期现金流量表“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列示，为保证数据一致性，将上年同期数据中相同经济业务性质的金额从“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调整至“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列示，重述上年同期现金流量表。重述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上期发生额（重述前）	上期发生额（重述后）	重述金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6,764,979.06	1,537,178,164.37	413,185.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869,015.58	178,455,830.27	-413,185.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185.31	-	-413,185.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929,579.38	122,342,764.69	413,185.31

除上述说明外，《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201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更正内容对财务数据无影响。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投资者谅解。公司将加强对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审核，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成都高新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日